112 學年度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「大湖之美攝影競賽」實施計畫

- 一、 依據:
 - (一) 本校 112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。
- 二、 活動緣起與目的:
 - (一) 增加學生多元表現的機會,豐富學生的學習軌跡。
 - (二) 透過攝影競賽,培養學生美感的感知能力,並運用器材分享大湖鄉內美景。
- 三、 辦理單位:教務處。
- 四、 参賽資格:全校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
- 五、 競賽方式及獎勵辦法:
 - (一) 競賽方式:
 - 1. 報名流程:

填寫「投稿作品介紹表」(附件一), 並為攝影作品命名,以及介紹作品創作 理念。PDF電子檔請命名「OO班O號OOO 大湖之美攝影競賽作品名稱」。

> 將作品上傳至Google表單,並填寫資料。 https://forms.gle/F4XbcezpyVWxHg1Q9

> > 寄送完成後,請將紙本之「國立大湖高級 農工職業學校『大湖之美』攝影競賽著作 權轉讓同意書」(附件二)簽名後送至教 務處羅千惠小姐,確認檔案是否上傳成功, 上述步驟皆完成後,始為報名成功。

- 2. 報名期限:113年3月14日(四)至113年4月12日(五)17時00分, 逾時不予評選。
- 3. **参賽作品內容限定為大湖鄉內的景象**,可包含風景、人像、設備等內容。 參賽作品不得有色情、暴力或其他違背善良風俗之元素;不得侵犯他人著作 權;不得使用他人作品冒名參賽;已參賽過的作品不得再次參賽。若經由評 審判定作品違反以上規則,則不予評選。
- 4. 請不要透過數位修圖手段強化或修改您的照片(除了少數對色彩平衡和銳利

度進行之基本調校,以趨真實外)。不接受參賽作品使用任何數位修圖手段 增加或消去圖上任何物件;評審會仔細查驗每張照片是否真實,當發現您的 作品試圖瞞天過海,將會立即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- 5. 參賽作品經由校內外專業人員評審及計分後,決定競賽名次和結果並公告於 學校網站。
- 6. 每位學生可至多繳交2件作品,超過2件則超額之作品不予評選。
- 7. 拍攝人像時,應自行取得被攝者肖像權之同意。

(二) 評分標準:

- 1. 構圖技巧(40%): 參賽作品構圖的表現及手法。
- 2. 攝影技巧(40%): 參賽作品攝影技巧、光影及取景等優劣評分。
- 3. 創作理念(20%):依參賽作品的說明文字描述程度評分。

(三) 獎勵辦法:

獎項名稱	名額	獎額
第一名	1名	獎金1,000元及獎狀乙紙
第二名	1名	獎金800元及獎狀乙紙
第三名	1名	獎金700元及獎狀乙紙
第四名	1名	獎金 600 元及獎狀乙紙
第五名	1名	獎金 500 元及獎狀乙紙
佳作	數名	獎金 200 元及獎狀乙紙

六、 其他注意事項:

- (一)參賽作品之照片、圖像與文字,主辦單位有權依行銷宣傳推廣之目的,進行公開播送、公開傳播、重製、出版或相關活動中為公開發表等利用行為, 且使用方式及次數均不受限,均不另給酬。
- (二)凡報名參賽及參加活動者,視為認同本辦法之各項內容及規定,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除依法律相關規定外,主辦單位保留修改辦法之權利。
- (三)本活動獎項或獎品以本要點為準,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,主辦單位保留更 換其他等值獎項之權利,活動所需經費由教務處相關經費支應。

七、本活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,修訂時亦同。

112 學年度國立大湖農工「大湖之美攝影競賽」投稿作品介紹表

班級	姓名		
影像名稱			
影像介紹 (100字內)			
(100 -1 (1)			

備註:一張影像填寫一份介紹表,請勿一次放置兩張以上之照片。

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「大湖之美」攝影競賽著作權轉讓同意書

(主辦單位填寫)報名編號:

			问意	语		
本人	(以	下簡稱甲方) 參與國立大湖農	工舉辦 112 學年度_	大湖之美攝影競賽」(以	人下稱
為乙方),茲	同意獲獎後	,獲獎作	品須為甲方參選人	之原創與版權所有	(未參加過其他比賽或公	〉 開
發表使用之	作品),並た	於獎次確定	定之時,甲方同意	其參賽獲獎作品著作	權、著作財產權於評審	得獎
確定同時讓	予乙方,惟	保留其著	作人格權(於必要	要時不得使用)。乙方	得就其著作權享有研究	、攝
影、展出、	報導、宣傳	、網頁製	作、展覽、商品房	昇發、印製、出版以 2	及出版品販售等永久使用	月之
權利,甲方	不得異議。	但甲方得	·以原著作物之複類	恩品,自由使用發行	,不受乙方約束。	
甲方作	品如有侵害	第三人權	益之情事者、抄尊	裊臨摹他人或有妨害伯	也人著作權者,除自負原	焦有
法律責任外	,一經查覺	,甲方願	取消獲獎資格,女	口已發給獎狀、獎金田	寺,甲方願歸還所領獎制	犬、
獎金,並賠	價乙方因此	所受之損	失。			
立同意書人	(班級座號	.姓名):_		_		
家長簽名:						
身份證字號	;:					
手機號碼:						
户籍地址:						
中	華	民.	國	年	月	日

說明:每位參賽者需親筆簽名確認著作權轉讓同意書,於報名時一併送件。